

合同编号：

海口市公安局情指勤舆督平台建设项目

包段名称:TAHP-HNH-2023-HT-004-1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海口市公安局情指勤舆督平台建设项目

委托方(甲方): 海口市公安局

受托方(乙方):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 年 7 月

签订地点: 海口市公安局

委托方(甲方): 海口市公安局

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长滨东二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受托方(乙方):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青园街 220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项目联系人: 林子程

联系方式: 18289550108



甲乙双方根据 2023 年 ____ 月 ____ 日 海口市公安局情指勤舆督平台建设项目(项目招标编号:TAHP-HNH-2023-HT-004-1) 采购结果及采购文件的要求,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以下合同:

第一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和《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等有关国家法律法规。

第二条 合同范围

招标文件技术规范书、技术应答及附件、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本合同附件及乙方所提供的商业文件与技术文件均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部分。

第三条 服务内容

乙方负责完成海口市公安局情指勤舆督平台建设项目建设工作,建设内容详见《附件1建设内容》,乙方提供的设备、技术资料需符合合同约定及国家、地方标准。

第四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捌拾柒万零贰佰伍拾叁元整】(小写: ¥18870253.00元),合同总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为履行本合同约定、完成符合甲方要求而产生的费用及相关税费等一切费用,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后,无须再向乙方或任何第三人担负任何形式的义务,乙方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承担任何义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等,甲方有权在未支付款项中扣除。

第五条 支付方式

5.1 付款时间

5.1.1首付款：甲方和乙方签订项目合同后，甲方待财政资金下达且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法正式有效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合计人民币5661075.90元(大写：人民币伍佰陆拾陆万壹仟零柒拾伍元玖角)。

5.1.2履约保证金：乙方收到首付款后15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由银行出具给甲方的履约保函，履约担保金额为合同总金额的5%，合计人民币943512.65元(大写：玖拾肆万叁仟伍佰壹拾贰元陆角伍分)，履约保函退还时间为合同期结束后，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在收到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给予退还。

5.1.2第二次付款：项目初验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法正式有效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即人民币5661075.90元(大写：人民币伍佰陆拾陆万壹仟零柒拾伍元玖角)。

5.1.3第三次付款：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及相关收尾工作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合法正式有效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尾款，即人民币7548101.20元(大写：人民币柒佰伍拾肆万捌仟壹佰零壹元贰角)。

5.2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5.3 甲方依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均以转账方式支付到乙方指定的以下银行账户：

户名：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888015100002818

开户联行号：308100005027

乙方保证以上收款信息准确无误，若由于乙方提供信息有误导致未能及时收到款项的，甲方无需承担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第六条 实施地点

项目实施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甲方指定地点（海南省内）。

第七条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365个日历日内完成项目建设（合同签订后60个日历日内完成接处警模块交付达到试运行，180个日历日内完成设备调试及系统集成，210个日历日完成初步验收，365个日历日内完成竣工验收）。乙方必须于项目总工期内完成项目建设并按照第九条的约定完成竣工验收以及相关收尾工作。

第八条 责任和义务

8.1 甲方责任与义务

- 8.1.1 按本合同的付款条款按时支付所需款项；
- 8.1.2 为乙方人员提供必要的资源和工作环境；
- 8.1.3 免费提供乙方人员在现场服务时所需使用的客户设备；
- 8.1.4 指定联系人，固定由其协调与本合同相关的甲方及与甲方有合约关系的第三方的一切事务。

8.2 乙方责任与义务

- 8.2.1 提供合同约定的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运行保障等服务；
- 8.2.2 乙方应提供故障报修热线电话，在任何时段响应用户报障报修申请，并且提供有关硬件故障诊断方面的咨询服务。
- 8.2.3 乙方应提供 7*24 小时故障响应服务。

8.2.4 如因乙方提供的设备有缺陷，或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有错误而使设备不能达到合同规定的指标和技术性能，乙方应负责更换或修理重作使设备运行指标和技术性能达到合同约定及国家标准，由此引起的全部费用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包括由此导致第三方的损失)，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8.2.5 乙方需与原厂商或其授权代理商，按照本项目要求签订相关协议，提供保修服务，完成故障设备的维修或备件更换。

8.2.6 本项目严禁转包，未经甲方允许，不允许分包。

8.3 保密与数据安全条款

8.3.1 乙方应与甲方签订保密协议，承诺不将任何涉及本项目的信息向外界泄露，该保密义务在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乙方所有能接触到该保密内容的人员均负有保密义务，若因乙方原因泄露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乙方人员需经甲方政审后方可成为本项目组成员，政审不通过的，乙方予以更换。

8.3.2 任何一方未征得对方同意，不得为任何其他目的而自行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从对方获得的信息。

第九条 安装、调试、初验、试运行和竣工验收

9.1 乙方应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完成项目涉及的设备安装调试、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售后维护等工作。

9.2 乙方完成系统部署、调试和集成工作后的7个工作日内，应向甲方提出项目初步验收的书面申请。

9.3 甲方收到乙方的初步验收的书面申请后，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完成项目初步验收工作，验收内容包括软硬件系统是否能正常进行、设备数量及质量是否

符合合同约定、第三方软件授权是否满足业务需要等合同约定的履行标准，并根据初步验收结果要求乙方在双方协商整改时限内完成整改（项目完成期限不因整改期限而延长），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完成整改后经甲方验收确认合格后视为项目初验合格。

9.4 甲方在项目初验合格后，协助乙方做好项目软硬件系统试运行工作。试运行期间，甲方在乙方指导下按照相关技术规范对软硬件系统进行试用，所有第三方软件授权须满足业务需要。在使用过程中出现异常，需记录故障现象，及时与乙方取得联系，并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整改。

9.5 乙方收到甲方的整改通知后，应及时完成整改，整改期限不得超过双方协商的整改时限的时间要求，造成工期延误的，按照11.5条承担违约责任，项目完成期限不因整改期限而延长。

9.6 系统试运行通过的条件为软硬件系统没有出现任何影响系统运行的故障连续运行 3 个月以上，如发生任何故障，试运行终止，乙方整改完成后重新开始试运行3个月，直至试运行通过。

9.7 试运行通过后的 10 日内，乙方书面面向甲方提请进行项目竣工验收。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的竣工验收申请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务信息化行业主管部门提请项目竣工验收。如系统竣工验收不通过，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并再次书面提请竣工验收。因乙方原因导致项目竣工验收不能按期完成，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

9.8 在项目竣工验收通过后，乙方必须向甲方递交竣工资料和相关技术文档，如系统安装和管理手册、安装实施、调试、检测报告、设备使用和维修说明书、所

有第三方软件授权书、系统管理员权限、验收报告、技术资料等，并保证上述文档真实、合法、清晰、完整和正确。

9.9 项目成果（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完成后形成的设计文件、源代码、测试文档、部署文档等）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所有，乙方应当配合甲方在项目竣工验收前完成项目所涉软件著作权申请工作，若乙方不配合甲方申请软件著作权，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金额，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如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9.10 甲方有权对本项目最终技术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新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归属于甲方。未经甲方的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对第三方复制、泄露、销售该项目技术成果，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如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第十条 售后服务与技术支持

10.1 项目质保期从项目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算，乙方为整体工程免费提供硬件免费维保期5年、软件免费维保期4年的质保期。若软硬件原厂商提供免费保修服务期长于本合同约定，以原厂商规定为准。项目维保内，乙方提供所有硬件产品原厂质保服务，保障所有软件应用系统的各项业务功能正常运行。免费提供软件升级、版本更换、技术支持和对其他业务系统的接口服务，保障应用系统配套的硬件设备、运行环境、中间件及服务的正常运行。运维期内提供包括巡检、维护、维修、故障排除、系统优化、应急服务在内的各项服务。在质保期内若硬件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应负责更换或修理，软件运行出现故障乙方负责整改，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0.2 乙方应针对本项目成立专门的运维服务团队，由驻场和后台（二线支持）两部分构成，人员数量及质量满足甲方的要求，驻场人员 1 名，非驻场人员 3 名。在质保期内，提供每周 7*24 小时的驻场运维服务。在质保期内，按照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供上门指导、培训及运行维护服务。后台（二线支持）提供每周 7*24 小时的远程运维服务管理支持。

10.3 在质保期内，乙方提供多种即时通讯方式服务及时响应需求， 提供每周 7 × 24 小时电话支持服务，并在 1 小时内响应甲方报告的故障、缺陷， 2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提供现场技术支持。对系统不稳定的情况，乙方在被告知起 24 小时内提交分析报告。如果是因软件或硬件问题引起，乙方应在与甲方商定的时间内完成整改，具体响应时间如下：

故障等级	故障定义	故障处理要求
一级故障	关键系统不能正常运行，导致整个系统瘫痪，用户业务系统中断。	处理时间要求：非正常上班时间响应 <40分钟；正常上班响应时间<10分钟； 故障解决时间<8小时
二级故障	关键功能模块不能正常运行，导致关键业务无法运行，影响用户业务使用。	处理时间要求：非正常上班时间响应 <60分钟；正常上班响应时间<10分钟； 故障解决时间<12个小时。
三级故障	普通功能模块不能正常运行，导致普通业务无法运行，影响用户业务使用。	处理时间要求：非正常上班时间响应 <60分钟；正常上班响应时间<10分钟； 故障解决时间<16个小时。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及处罚措施

11.1 双方均应严格遵守本合同条款，若未按本合同执行则将视作违约。任何一方不履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11.2 双方均不应擅自提前解除本合同，除非依据法律法规应当解除或双方另行协商一致解除。

11.3 如甲方未按规定支付合同款项，每延期1个工作日须向乙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额1‰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如果延期超过15个工作日，乙方有权停止相关服务。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15%。因甲方财政拨款或内部审批原因导致相关费用不能及时到账的，不视为甲方延期履行付款义务，乙方应表示理解且不得要求甲方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11.4 乙方未经过甲方书面同意，将本协议部分或全部权利义务转让予第三方，视为乙方根本违约，乙方应退还甲方已支付金额，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违约金，如果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1.5 乙方延迟履行的，每迟延一日，按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十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

11.6 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时间响应、指派人员到场、解决事故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完成，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1.7 如甲方未能及时向乙方提供必要的资源和工作环境而造成的工作延误和经济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11.8 因不可抗力造成本合同迟延履行或任何一方违约，双方均无需承担违约责任。但是，受影响一方应在5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该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双方均可以解除本合同。

11.9 合同履行期间，如乙方未能按约定的服务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拒绝支付乙方相关服务费用，并要求乙方退还甲方所支付的全部费用，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11.10 乙方进入甲方现场提供服务时发生任何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1.11 乙方陈述和保证，其履行本合同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合法拥有的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在内的各项权利。如果第三方提出任何侵权主张（无论是向甲方主张还是向乙方主张），乙方应向甲方赔偿因乙方侵权（或潜在侵权）而对甲方造成全部经济损失（包括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该等赔偿不以合同价款金额为限，以甲方实际遭受的损失确定赔偿金额。

11.12 本协议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支付守约方的经济损失及实现合法权益的必要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鉴定费等。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和终止

12.1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之日止。

12.2 合同有效期间，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对合同内容进行协商并达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需双方共同签署方可生效。

第十三条 争议解决以及适用法律

13.1 本合同之订立、效力、解释、执行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法律)。

13.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败诉方应向另一方支付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聘请律师费用、调查取证费、差旅费、执行费及在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等。

第十四条 其他

14.1 除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或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终止本合同。

14.2 本合同所载任何内容不应被解释为在甲乙双方间创设合资、合伙、代理或任何其他本合同目的以外的关系。

14.3 本合同的所有附件、招标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补充协议、乙方提供的商业文件与技术文件均构成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并具有与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14.4 任何一方未能或延迟行使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不能解释为对该权利的放弃。

14.5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招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本合同附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

14.6 本合同一式玖份，中文书写。甲方执肆份、乙方执叁份、招标代理机构壹份，另外壹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附件：

一、建设内容

二、采购清单和费用明细

三、中标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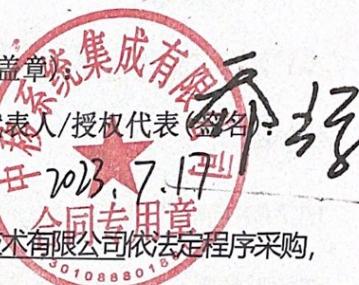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
王德

日期: 2023.7.17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
王德

日期: 2023.7.17

采购代理机构声明: 本合同标的经 中和德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依法定程序采购,

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标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 中和德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经办人: 王明惠

时间: 2023 年 7 月 17 日

(以下无正文)

附件一：建设内容

序号	内容	数量/单位
1	硬件设备购置	
1.1	接处警排队调度通信设备	
1.1.1	通信平台主机	2/套
1.1.2	通信平台电源模块	4/块
1.1.3	管理控制板	4/块
1.1.4	网络交换板	4/块
1.1.5	MCU主控板	4/块
1.1.6	E1S 数字中继接口板	4/块
1.1.7	AIB模拟接口板	4/块
1.1.8	CTI通信网关	2/套
1.1.9	音视频录制网关	2/套
1.2	计算底座	
1.2.1	服务器	
1.2.1.1	多源报警接入服务器	1/台
1.2.1.2	警情受理服务器	2/台
1.2.1.3	处警指挥调度服务器	3/台
1.2.1.4	模拟演练岗位与培训服务器	1/台
1.2.1.5	效能督办服务器	1/台
1.2.1.6	CTI通信服务器	2/台
1.2.1.7	指挥调度应用集群服务器	4/台
1.2.1.8	接处警数据库服务器	3/台
1.2.1.9	指挥调度数据库服务器	2/台
1.2.1.10	Web、Nginx应用服务器	2/台
1.2.1.11	LBS、地图服务应用服务器	1/台

1.2.1.12	文件服务器	1/台
1.2.1.13	数据库服务器	2/台
1.2.1.14	关系型数据库部署服务器/语义能力服务平台	2/台
1.2.1.15	算法服务器/语义能力服务平台	1/台
1.2.1.16	定时任务服务器+数据同步服务器/语义能力 服务平台	1/台
1.2.1.17	互联网接口服务器	2/台
1.2.1.18	内置交换应用服务器	2/台
1.2.1.19	情指APP应用PGIS支撑服务服务器	2/台
1.2.1.20	外置交换应用服务器	2/台
1.2.2	IPSAN存储	1/台
1.2.3	网络部分	
1.2.3.1	核心交换机	2/台
1.2.3.2	接入交换机	4/台
1.2.3.3	服务器管理接入交换机	2/台
1.2.3.4	光模块1	244/个
1.2.3.5	光模块2	8/个
1.2.3.6	光模块3	44/个
1.3	智能会议转写系统	
1.3.1	智能会议转写系统主机	1/套
1.3.2		1/台
1.3.3	全向麦克风	1/台
1.3.4	声卡	1/台
1.3.5	65寸可移动智慧屏	1/套
1.3.6	笔记本电脑	6/台
1.3.7	接处警席摄像机	25/个
1.4	桌面终端设备	
	桌面融合指挥终端	100/台

1.5	安全设备	
1.5.1	出口防火墙	2/台
1.5.2	服务器防火墙	2/台
1.5.3	数据库审计	1/台
1.5.4	堡垒机	1/台
1.5.5	高级威胁分析平台	1/台
1.5.6	威胁流量采集探针	2/台
1.5.7	灾备一体机	1/台
1.6	密码设备	
1.6.1	服务器密码机	1/台
1.6.2	SSL VPN 安全网关	1/台
1.6.3	签名验签服务器	1/台
1.6.4	协同签名系统	1/台
2	成品软件购置	
2.1	国产操作系统	37/套
2.2	数据库	11/套
2.3	中间件	10/套
2.4	公安语义模型能力系统	1/套
3	定制软件开发购置	
3.1	接处警应用系统	1/项
3.2	指挥调度系统	1/项
3.3	能效督办应用	1/项
3.4	能力服务中台	
3.4.1	PGIS	1/项
3.4.2	电子沙盘	1/项
3.5	平台运行能力基座	1/项
3.6	数据构建工具及应用	1/项

4	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购置	
4.1	构建业务专题库	1/项
4.2	地图数据	1/项
4.3	数据工程服务	1/项
4.4	数据模型	1/项
4.5	停车场数据资源	1/项
5	其他需求购置	
5.1	系统迁移	1/次
5.2	自建系统或第三方平台内容采编	
5.2.1	培训短视频制作	167/分钟
5.3	通信服务	
5.3.1	通信服务（智能外呼语音通信服务）	1/年
5.3.2	通信服务（短信通信服务）	1/年
5.4	系统集成	1/项

附件二：采购清单和费用明细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含税)	单项总价 小计 (含税)	税率	项目内容
1	硬件设备购置						系统集成
1.1	接处警排队调度通信设备						同专用章 088801801
1.1.1	通信平台主机	2	套	26370	52740	13%	迪爱斯DS-300S
1.1.2	通信平台电源模块	4	块	7330	29320	13%	迪爱斯DS300S-AC
1.1.3	管理控制板	4	块	7330	29320	13%	迪爱斯DS300S-SMC
1.1.4	网络交换板	4	块	16640	66560	13%	迪爱斯DS300S-NW
1.1.5	MCU主控板	4	块	129690	518760	13%	迪爱斯DS300S-MCU
1.1.6	E1S 数字中继接口板	4	块	35540	142160	13%	迪爱斯DS300S-E1S/4
1.1.7	AIB模拟接口板	4	块	35540	142160	13%	迪爱斯DS300S-AIB/16S
1.1.8	CTI通信网关	2	套	16290	32580	13%	迪爱斯DS300S-CTI
1.1.9	音视频录制网关	2	套	12720	25440	13%	迪爱斯DS300S-AVR
	小计1.1				1039040		
1.2	计算底座						
1.2.1	服务器						
1.2.1.1	多源报警接入服务器	1	台	47935	47935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2.1.2	警情受理服务器	2	台	47935	9587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2.1.3	处警指挥调度服务器	3	台	47935	143805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2.1.4	模拟演练岗位与培训服务器	1	台	47935	47935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2.1.5	效能督办服务器	1	台	47935	47935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6	CTI通信服务器	2	台	47935	9587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7	指挥调度应用集群服务器	4	台	50965	20386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8	接处警数据库服务器	3	台	52837	158511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9	指挥调度数据库服务器	2	台	50965	10193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10	Web、Nginx应用服务器	2	台	47935	9587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11	LBS、地图服务应用服务器	1	台	47935	47935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12	文件服务器	1	台	48748	48748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13	数据库服务器	2	台	47935	9587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14	关系型数据库部署服务器/语义能力服务平台	2	台	49295	9859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15	算法服务器/语义能力服务平台	1	台	75295	75295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16	定时任务服务器+数据同步服务器/语义能力服务平台	1	台	47935	47935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17	互联网接口服务器	2	台	50965	10193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 2. 1. 18	内置交换应用服务器	2	台	49295	9859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2.1. 19	情指APP应 用PGIS支撑 服务服务器	2	台	49295	9859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2.1. 20	外置交换应 用服务器	2	台	49295	98590	13%	清华同方超强K620-M3
1.2.2	IPSAN存储	1	台	110050	110050	13%	新华三H3C UniStor CF5020
1.2.3	网络部分				13%		
1.2.3. 1	核心交换机	2	台	227523	455046	13%	锐捷RG-S7808C
1.2.3. 2	接入交换机	4	台	30612	122448	13%	锐捷RG-S6150-48VS8CQ-X
1.2.3. 3	服务器管理 接入交换机	2	台	13610	27220	13%	锐捷 RG-S5760C-48GT4XS-X
1.2.3. 4	光模块1	244	个	358	87352	13%	锐捷XG-SFP-SR-MM850
1.2.3. 5	光模块2	8	个	5199	41592	13%	锐捷 40G-QSFP-iLR4-SM1310
1.2.3. 6	光模块3	44	个	1165	51260	13%	锐捷40G-QSFP-LSR-MM850
	小计1.2				2746562		
1.3	智能会议转写系统						
1.3.1	智能会议转 写系统主机	1	套	271230	271230	13%	联想P15V
1.3.2		1	台				听见智能会议系统 V5.0 (单机旗舰版)
1.3.3	全向麦克风	1	台				听见iREC-CM100
1.3.4	声卡	1	台				雅马哈UR22C/UR24C
1.3.5	65寸可移动 智慧屏	1	套	12650	12650	13%	希沃FF65EA
1.3.6	笔记本电脑	6	台	8049	48294	13%	小米RedmiBook Pro15
1.3.7	接处警席摄 像机	25	个	170	4250	13%	国产

	小计1.3				336424		
1.4							
	桌面融合指挥终端	100	台	4050	405000	13%	苏州科达TH910
	小计1.4				405000		
1.5							
1.5.1	出口防火墙	2	台	62050	124100	13%	网御星云网御防火墙系统 Power V6000-FWG7000AFT-G014(万兆)
1.5.2	服务器防火墙	2	台	62050	124100	13%	网御星云网御防火墙系统 Power V6000-FWG7000AFT-G014(万兆)
1.5.3	数据库审计	1	台	51050	51050	13%	网御星云网御数据库审计系统V3.0 LA-DAP-FT
1.5.4	堡垒机	1	台	58050	58050	13%	启明星辰天玥运维安全网关OSM-7800-CFT
1.5.5	高级威胁分析平台	1	台	81050	81050	13%	网御星云网御高级持续性威胁检测与管理系统 Leadsec-TAR-AIO-3-HNZE 6
1.5.6	威胁流量采集探针	2	台	28050	56100	13%	网御星云网御入侵检测系统 TD3000-GS-CS-PLUS-HWXE 5
1.5.7	灾备一体机	1	台	92450	92450	13%	爱数AB1000-10
	小计1.5				586900		
1.6							
1.6.1	服务器密码机	1	台	65050	65050	13%	海泰方圆Haitai-ET
1.6.2	SSL VPN 安全网关	1	台	75050	75050	13%	海泰方圆HT-ISG
1.6.3	签名验签服务器	1	台	65050	65050	13%	海泰方圆HT-SVS
1.6.4	协同签名系统	1	台	98050	98050	13%	海泰方圆HT-MSCM
	小计1.6				303200		

	小计1						
2		成品软件购置		5417126			
2.1	国产操作系统	37	套	3550	131350	13%	统信软件服务器操作系统V20
2.2	数据库	11	套	60050	660550	13%	武汉达梦数据库管理系统 [简称：DM]V8.1 安全版
2.3	中间件	10	套	15050	150500	13%	金蝶Apusic应用服务器软件V10.0企业版
2.4	公安语义模型能力系统	1	套	680050	680050	13%	苏州科达 PSIC10-IM-10000
	小计2				1622450		
3	定制软件开发购置						
3.1	接处警应用系统	1	项	1504902	1504902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基于深圳市泽视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原型按照本项目要求进行二次开发和功能迭代，本项目功能要求的内容，原厂均可无条件提供配合。
3.2	指挥调度系统	1	项	3085286	3085286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基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原型按照本项目要求进行二次开发和功能迭代，本项目功能要求的内容，原厂均可无条件提供配合。
3.3	能效督办应用	1	项	891619	891619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基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原型按照本项目要求进行二次开发和功能迭代，本项目功能要求的内容，原厂均可无条件提供配合。

3.4	能力服务中台							
3.4.1	PGIS	1	项	1111620	1111620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基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原型按照本项目要求进行二次开发和功能迭代，本项目功能要求的内容，原厂均可无条件提供配合。	
3.4.2	电子沙盘	1	项	265308	265308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基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原型按照本项目要求进行二次开发和功能迭代，本项目功能要求的内容，原厂均可无条件提供配合。	
3.5	平台运行能力基座	1	项	537802	537802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基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产品原型按照本项目要求进行二次开发和功能迭代，本项目功能要求的内容，原厂均可无条件提供配合。	
3.6	数据构建工具及应用	1	项	722956	722956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基于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产品原型按照本项目要求进行二次开发和功能迭代，本项目功能要求的内容，原厂均可无条件提供配合。	
	小计3			8119493				
4	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购置							

4.1	构建业务专题库	1	项	126981	126981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利用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在警务工作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工程经验，购买其知识产权及功能迭代服务，共同实施构建业务专题库。
4.2	地图数据	1	项	435402	435402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利用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在警务工作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工程经验，购买其知识产权及功能迭代服务，共同实施构建地图数据。
4.3	数据工程服务	1	项	1618252	1618252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利用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在警务工作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工程经验，购买其知识产权及功能迭代服务，共同实施构建数据工程服务。
4.4	数据模型	1	项	140009	140009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利用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在警务工作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工程经验，购买其知识产权及功能迭代服务，共同实施构建数据模型。

4.5	停车场数据资源	1	项	300000	300000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利用北京锐安科技有限公司在警务工作数据资源建设及数据治理工程经验，购买其知识产权及功能迭代服务，共同实施构建停车场数据资源。
	小计4				2620644		
5	其他需求购置						
5.1	系统迁移	1	次	70000	70000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5.2	自建系统或第三方平台内容采编						
5.2.1	培训短视频制作	167	分钟	1620	270540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定制
5.3	通信服务						
5.3.1	通信服务	1	年	100000	100000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智能外呼语音通信服务）
5.3.2	通信服务	1	年	50000	50000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短信通信服务）
5.4	系统集成	1	项	600000	600000	6%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小计5				1090540		
总计	(小写)	¥18870253.00					
	(大写)	人民币壹仟捌佰捌拾柒万零贰佰伍拾叁元整					

附件三：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移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关于 (海口市公安局) 的 海口市公安局情指勤舆督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项目编号(分包号): TAHP-HNH-2023-HT-004 (TAHP-HNH-2023-HT-004-1)), 于 (2023年03月16日 20点00分) 发布采购公告, 在海口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开标、评审活动, 经采购人确认, 确定你公司为中标(成交)供应商, 中标(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中标价(元): 18870253.00。

请你公司按照《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在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在线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代理: 中和德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04月26日

